

成都市龙泉驿区环境保护局文件

龙环审批〔2018〕复字 307 号

成都市龙泉驿区环境保护局 关于成都美思特佳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铝型材框 架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审查批复

成都美思特佳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铝型材框架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
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拟选址于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
经开区南三路 117 号 11 栋 107 号，符合经开区规划和国家产业
政策，报告表所提各项环保措施能够满足污染防治要求，可作为
执行“三同时”制度的依据，同意按审查批准的立项、设计进行
建设。

二、严格总量和排污权指标使用控制。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经核定后分别为：化学需氧量 0.121 吨/年（项目总排口）、氨氮 0.0109 吨/年（项目总排口）；化学需氧量 0.0121 吨/年（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氨氮 0.0012 吨/年（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计入芦溪河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指标。

三、严格按照《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川投资备【2018-510112-43-03-267280】FGQB-0245 号）建设规模及内容建设，项目总投资为 500 万元（环保投资 5.5 万元），租用成都昊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昊浩汽配工业孵化器现有厂房，厂房面积 580.5m²，本项目主要生产金属制品业，根据客户需求，将外购的铝型材等通过攻丝机、铣床等设备加工为成套的铝型材框架结构，建成后将达到 2000 套/年的生产能力。建设主要内容：

1、主体工程：生产车间 1F，占地面积 300m²，布置铣床、攻丝机、锯切机各 2 台，裁板机和空压机各 1 台。

2、配套设施建设为：办公室、原料库、半成品库、成品库等。

3、污染处理设施建设为：预处理池（依托园区已建，50m³）、新建 1 个垃圾桶、新建布袋除尘器。

四、做好施工期污染防治工作。

1、基础开挖作业应采取洒水湿法抑尘，施工场地裸土进行覆盖，清运土方渣土运输车辆顶部应密闭、车辆出场应冲洗，有效防治施工扬尘污染。

2、合理安排施工计划、布设施工场地，高噪声机械设备应远离环境敏感点，施工场周围设置临时声屏障，防止施工噪声扰

民，确保工程边界噪声达标。

3、严禁在施工场地内使用燃煤和焚烧固体废弃物。

4、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园区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外排。

5、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由市政环卫人员统一清运处理；建筑垃圾应运往当地管理部门指定的建筑废渣专用堆放场，为确保处置措施落实，建设单位应与建筑垃圾清运公司签订清运合同时，应要求承包公司提供废弃物去向证明材料，严禁随意倾倒、填埋，造成二次污染。

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机制。在运行过程中，应按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要求，具体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废水收集处理。生活污水经园区预处理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芦溪河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芦溪河。

2、废气收集处理。裁板粉尘和金属粉尘经裁板机自带的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达标排放。

3、噪声污染防治。各类强产噪设备应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通过采取合理布局、建筑隔声、基础减振等有效的降噪、减振措施，确保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后排放。

4、固体废弃物收集、暂存、处置的环境管理。废金属外售废品收购站；生活垃圾和沾油废物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后处理。

5、强化污染风险防范。车间区域应采取地面硬化，同时规

范管理、强化风险防范意识，严格按操作规程操作，建立完善环境风险防范制度，按照企业制定的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确保环境安全。

六、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生态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更的，必须重新报批。

七、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七条规定，项目主体工程和环保设施竣工后，必须按规定程序进行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使用。否则，将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予以处罚。

八、请龙泉驿区环境监察执法大队、成都市龙泉驿区人民政府龙泉街道办事处负责该项目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工作。

成都市龙泉驿区环境保护局

2018年9月13日



抄送：成都市龙泉驿区环境监察执法大队，成都市龙泉驿区人民政府龙泉街道办事处。

成都市龙泉驿区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8年9月13日印发
